

证券代码: 300043

证券简称: 星辉娱乐

公告编号: 2023-045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辉娱乐”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1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陈创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陈创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创煌先生、卢醉兰女士、姚明安先生、赵智文先生、刘伟先生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陈创煌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同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姚明安先生、赵智文先生、刘伟先生、陈创煌先生、陈梓锋先生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姚明安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同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刘伟先生、姚明安先生、赵智文先生、陈创煌先生、陈梓锋先生五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刘伟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同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赵智文先生、姚明安先生、刘伟先生、卢醉兰女士、孙琦先生组成，其中董事赵智文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卢醉兰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仲昆杰先生、潘永祥先生、韦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孙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潘永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潘永祥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28123517；

传真号码：020-28123521；

电子邮箱：ds@rastar.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李穗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李穗明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28123517；

传真号码：020-28123521；

电子邮箱：ds01@rastar.com；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的议案》。

公司正在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为确保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时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作出相关承诺，详见2023年5月30日披露的《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公司已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为顺利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同意出具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一日

附件：

相关个人简历

陈创煌，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男，1993年10月出生，2016年毕业于伦敦大学国王学院。陈创煌先生自2020年6月起任职公司董事、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事务。

陈创煌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陈雁升先生之子。截至公告日，陈创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卢醉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公司市场营销部和采购部部门副经理、经理、知识产权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

截至公告日，卢醉兰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854,5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仲昆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大连奥运电子，任职业务主管。2008年6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广州体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经理。2009年8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广州酷狗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游戏事业部渠道主管。2010年12月就职于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产品经理、项目经理、手游运营总经理、星辉游戏事业群副总经理、星辉天拓发行中心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仲昆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潘永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

学、法学学士，会计师职称，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内审部经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等。2022年10月加入公司，先后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潘永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韦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10月出生。2007年3月进入本公司并先后任研发主管、研发副经理、经理等职务，2017年任职于深圳市星辉车模有限公司负责产品研发工作，自2019年起任公司研发部经理。

截至公告日，韦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孙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5月出生，2007年7月毕业于西安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曾任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陕西分所审计员；成都三利亚中瓷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项目经理。2014年8月起历任广州星辉娱乐有限公司总监助理、公司财务总监，负责财务相关工作。

截至公告日，孙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穗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92年8月出生，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12月进入公司证券部工作，自2019年起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公告日，李穗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